

开平市龙胜镇龙胜河滨水景观廊道提升工程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开平市龙胜镇龙胜河滨水景观廊道提升工程位于开平市龙胜镇龙胜河范围，工程估算金额约 100 万元，主要建设龙胜河道一岸长约 1030 米的廊道，优化提升廊道护栏外观及护栏加固喷漆，对龙胜二桥进行装饰美化，对廊道地面进行清洗及修补、地面划线、排水系统补充、杂草清除、标识系统等工程内容。

二、服务内容和要求

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和建设单位要求，完成本工程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等工作，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概算审核和调整（如有）、施工图预算审核和调整，施工阶段、竣工结算阶段的造价咨询服务（含审核、谈判等工作）。

三、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一）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

（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的中介服务机构。

（三）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资质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需求，需承诺具备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能力。

四、选取方式

选取方式：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

五、服务金额

（一）暂不做评估与测算。

（二）计费依据：按《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文件规定计算。

（三）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造价咨询服务费不能超过概算批复价，最终造价咨询服务费以建设单位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或财政部门）审定为准。

六、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本工程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所有内容及工程结算审核备案为止。

七、服务承诺

（一）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保证所有资料不泄密。

（二）确定中选人后，中选人在3个工作日内与开平市龙胜镇人民政府接洽，在15个工作日内与开平市龙胜镇人民政府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

八、本次采购服务未尽事宜，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开平市龙胜镇人民政府

2025年7月28日

